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訂約作出任何上述行動，亦無意作為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在該等司法權區，要約、招攬或出售在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律進行登記或獲得資格前屬違法）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在未經登記前，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或作為其代表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在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任何於美國進行的證券公開發售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可自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獲得，並將載列有關本公司及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無意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



JY GRANDMARK HOLDINGS LIMITED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1）

- (1) 尚未償還之2024年到期9.5厘優先票據
(ISIN編號：XS2560991015；通用編號：256099101；
股份代號：5677)之交換要約結果；
及
(2) 發行159,284,612美元之2025年到期9.5厘優先票據
全面獲豁免關連交易：本公司關連人士認購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12月2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交換要約。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現有票據之交換要約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截至2024年1月9日下午四時正（倫敦時間），本金額為152,100,000美元的現有票據（相當於尚未償還現有票據本金總額的100%）已根據交換要約有效提交作交換及獲接納。

就已有效提交及獲接納作交換的現有票據而言，待交換要約的其他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有關現有票據的合資格持有人將於2024年1月11日或前後收取交換代價，而新票據預期將於2024年1月12日或前後在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參與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陳思銘先生（「陳先生」）的若干親屬，以及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全資擁有的Jinghui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Jinghui Capital Investment」）已參與交換要約，並預期將分別獲發行佔將予發行的新票據本金總額約79.60%及20.40%。上述人士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由於彼等與參與交換要約的其他合資格持有人受相同的條款約束，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換取新票據的交換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由於新票據乃按一般商業條款發行，而新票據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陳先生的有關親屬及Jinghui Capital Investment參與交換要約屬全面獲豁免關連交易。

新票據的上市及評級

本公司將尋求本金總額為159,284,612美元的新票據在聯交所上市。新票據獲聯交所接納不應被視為本公司或新票據具一定優點的指標。

新票據未有評級。

本公司謹對現有投資者一直以來對本公司及其管理層的支持及信任致以謝意。交換要約的完成將使本公司能夠延長其債務到期期限，並改善其債務結構。本公司亦感謝參與交換要約的專業人士，彼等的專業態度令交易得以順利進行及成功得到執行。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物業發展及銷售、酒店營運、物業管理及商業物業投資。

一般資料

股東、現有票據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交換要約須待交換要約備忘錄所載交換要約的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告完成。概無保證交換要約將會完成，而本公司保留修改、撤銷或終止交換要約的權利（不論是否附有條件）。

本公司可全權酌情修訂或豁免交換要約的若干先決條件。由於交換要約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現有票據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現有票據時務請審慎行事。

於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可能受法律所限制。獲得本公告的人士須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

重要提示 – 交換要約僅適用於屬非美國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身處美國境外的投資者。美國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代表美國籍人士或為其利益行事的人士及身處美國境內的人士不獲准在交換要約中提交現有票據。

承董事會命
景業名邦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思銘

香港，2024年1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陳思銘先生、劉華錫先生、Zheng Catherine Wei Hong女士、吳新平先生及韋妙嫦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清楠先生，BBS、CStJ、J.P.、梁翔先生及胡偉亮先生。